

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

坛环开验（2017）43号

金坛区环保局关于常州普达环保清洗有限公司“新建包装容器清洗处置综合利用项目”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的验收意见的函

常州普达环保清洗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0日，常州市金坛区环保局组织验收组对常州普达环保清洗有限公司“新建包装容器清洗处置综合利用项目”配套的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常州普达环保清洗有限公司“新建包装容器清洗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于2016年7月29日通过常州市金坛区环保局审批（坛环开审〔2016〕58号）。建设地址为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汇贤北路1号。

二、水、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清下水和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地面冲洗水、设备冲洗水、初期雨水、清洗废水经“经沉淀+过滤+精密过滤器过滤”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段，浓水和水帘喷漆废水进入三效蒸发装置处理，蒸汽冷凝水回用于清洗工段。

2、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整形机、清洗机、破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等，通过采取有效的减震、消声等措施和一定的距离衰减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有危废库房一个；废原料桶（HW42）由本厂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倒残废液（HW06、HW08、HW09、HW12、HW13、HW35、HW40）、废精密过滤棉及过滤残渣（HW49）、废清洗剂（HW49）、废漆渣及废漆枪（HW12）、

废活性炭(HW49)、废边角料(HW13)、化验室废液(HW49)、浓缩盐渣(HW11)委托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验收监测情况：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常州普达环保清洗有限公司新建包装容器清洗处置综合利用项目验收检测报告》表明，验收检测期间：

1、废水：厂区生活污水排口排放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总氮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回用水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均值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标准。

2、噪声

本项目南、西 2 个点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的排放限值。

3、固体废弃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三、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建设了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同意项目正式投入运行。

因该项目目前处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停产期间，该项目在正式投运后，在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建议补测回用水(COD、二甲苯)在设施处理前和处理后的浓度，并分析处理效率，用符合要求的 PH 检测方法补测项目污水 PH。

进一步完善废水处理设施工艺，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建议在蒸发装置蒸汽管道、废水进水口、冷凝水出水口安装流量计，污水处置设施区域安装视频监控措施。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抄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金坛区环境监察大队